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工程建设项目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相关单位：

建设工程活动必须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这是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关键。为推进项目依法建设、维护建筑市场秩序、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建设工程发包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方式规避招标。

二、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必须依法依规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文件，方可开工建设；凡未经许可，擅自开工的项目，我局将依法对相关责任单位作出行政处罚。

三、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及时组织验收。未进行竣工验收或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项目，不能交付使用。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17年11月10日
(电子)